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1年10月6日通过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此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11 日